

B2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2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2,000,000.00元(含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利50,400,000.00元(含税)。如分派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按比例调整利润分配比例。

2.本分派方案不变更,扣税前股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3.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需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利52,000,000.00元(含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利50,400,000.00元(含税)。如分派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按比例调整利润分配比例。

4.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需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三、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需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四、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利52,000,000.00元(含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利50,400,000.00元(含税)。如分派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按比例调整利润分配比例。

五、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需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法务部

咨询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恒山路10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联系人:吴小霞,胡静霞

咨询电话:0769-89164633

传真电话:0769-39014531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75,28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扣税后股息0.27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258,520.00元。如在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2.本次分派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分配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将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对象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对象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75,284,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扣税后股息0.27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258,520.00元。如在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3.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三、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此次分红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四、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投资创业中心金源路988号

咨询联系人:周荣康

咨询电话:0574-56807119

传真电话:0574-56807088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方案实施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4月24日,4月25日,4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经核查,公司主营业务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原则披露信息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议、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

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定期报告及业绩预告的情况:

(1)公司已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2024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8日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

(2)公司已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900万元-13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2.94%-162.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3)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系初步预计,由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不存在需要修正情况,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5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4)公司已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5)公司已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6)公司已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7)公司已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五、备查文件

1.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3.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4.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江山市周源湖华翔山庄

3.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周晓峰先生。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62人,代表股份412,433,0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677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373,830,7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34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57人,代表股份38,602,2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44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58人,代表股份38,734,9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32,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3%。

三、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议案》

2.议案审议情况

3.其他议案

4.回避表决

5.表决结果

6.涉及重大事项

7.对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8.对累积投票议案投票情况

9.对关联交易议案投票情况

10.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投票情况

11.对涉及公司及子公司的议案投票情况

12.对其他议案投票情况

13.对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的议案投票情况

14.对特别决议议案投票情况

15.对累积投票议案投票情况

16.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投票情况

17.对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的议案投票情况

18.对特别决议议案投票情况

19.对累积投票议案投票情况

20.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投票情况

21.对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的议案投票情况

22.对特别决议议案投票情况

23.对累积投票议案投票情况

24.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投票情况

25.对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的议案投票情况

26.对特别决议议案投票情况